

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国家海洋局南海标准计量中心 的 南海标准计量中心 2023 年 1 月份船员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,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南海标准计量中心2023年1月份船员服务采购项目,属于 其他未列明 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 烟台华航国际船舶管理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259 人,营业收入为 2107.01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.49 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烟台华航国际船舶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:2022 年 12 月 27 日

- 1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: 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,并认真填写声明函,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。

【备注】以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